**XXXXX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XX （法定名称）**

**2017 年 7 月11日**

###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 ……………………………………………………（ ）

四、己标价工程量清单 ……………………………………………………（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

八、其他资料 ……………………………………………………（ ）

注：（1）（ ）内应标注每部分的起始页码。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投标函

XXXXXXXXX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己仔细研究了XXXXX （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拾（亿） 亿 仟（万） 佰（万） 拾（万） 万 仟 佰 拾 元（¥ ）的投标总报价，其中评标价为人民币（大写） 拾（亿） 亿 仟（万） 佰（万） 拾（万） 万 仟 佰 拾 元（¥ ）；工期 50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合格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0000 元（￥00000 ）。

4．如我方中标：

(l）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投标有效期60天 ，完全同意招标合同条款和响应招标人对投标人的全部技术标准和要求。（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XX （盖单位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

电话： 0000-0000000

传真： 0000-0000000

邮政编码： 614000

2017 年 7 月 11 日

**按川发改政策〔2009〕1313号规定：**

**注：投标人填写“投标总报价”的解释：**

**（一）投标人在每一空格（下划线）处都必须分别填写大写数字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不得空格不填或用其他数字、符号等代替。例如某投标人的报价为：**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零 拾（亿） 零 亿 壹 仟（万） 贰 佰（万） 叁 拾（万） 零 万 肆 仟 伍 佰 陆 拾 零 元（¥ 12304560 ）的投标总报价，……**

**（二）投标总报价的大写和小写，应是对报价汇总表中的总价金额四舍五入取整数精确到元（人民币）。大写不按规定格式书写的，违反了“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内容进行删减或修改”的规定，不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不能通过形式评审。**

#### （二）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声明

XXXXXXXXX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

经我方认真核查，本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我方承诺，如存在以上两种虚假投标行为，我方自愿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0.16和其他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投标人：XX （盖单位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7年 7 月 11 日

#### （三）投标函附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合同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备注 |
| 1 | 项目经理 | 1.1.2.4 | 姓名： XXXX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
| 2 | 工期 | 1.1.4.3 | 天数: XXX日历天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
| 3 | 缺陷责任期 | 1.1.4.5 |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
| 4 | 分包 | 4.3.4 | 无分包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
| 5 | 材料调整 | 16.1 |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
| 6 | 对技术标准和要求的响应 | 1.4 | 完全响应技术标准和要求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
| 7 | 对合同的响应 | 1.4 | 完全同意招标的合同要求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
| 8 | 工程质量 | 13.1 | 合格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约定承诺书**

致： XXXXXXXXX （招标人）

本投标申请人 XX （投标单位全称）现参加 XXXXX（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如果我公司中标，认可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招标代理服务合同约定的方式。自愿按照招标代理合同约定的取费按标准计算我们应支付的招标代理费。

上述费用若我单位在本次工程招标过程中我单位有幸中标，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XX

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7 年 7 月 11 日

**（五）承诺书**

致： XXXXXXXXX （招标人）

我单位自**2013**年以来承揽的工程中，无违法、违规，我方无不良行为记录，不在市场禁入期内，无拖欠农民工工资以及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且我单位投标书在整个招标投标过程均保持有效性。若有违法、违规的记录、近三年无市场禁入情况或存在投标书内容不真实、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标准”的内容，则招标人有充分理由取消我单位的投标及中标资格，且我单位将无条件承担由此给本次招标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经济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人 XX(盖单位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2017 年 7 月 11 日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XX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成立时间： X 年 X 月 X 日

经营期限： X年X月X日至长期

姓名： X 系 XX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职务： 执行董事 电话 0000-0000000 ）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投标人： XX （盖单位章）

2017 年 7 月 11 日

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法定代表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3）法定代表人提供的证件、证明不齐或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陈建平 （姓名）系 XX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 陈建明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XXXXXXXXX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项目名称） /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提供最近6个月连续缴费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 XX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电话： 0000-0000000 （固定电话） XXXXXXXXXXXX（移动电话）

2017 年 7 月 11 日

注：（1）法定代表不亲自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投标的，委托代理人应是投标人本单位的人员。

（3）最近6个月（企业设立不足6个月，从设立时起，下同）连续缴费的养老保险是指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6个月的连续、不间断，每个月都缴纳了养老保险费。

（4）委托代理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连续6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原件或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委托代理人在该投标单位连续6个月参保的证明原件备查。

（5）委托代理人提供的证件、证明不齐或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 三、投标保证金

XXXXXXXXX （招标人名称）：

本投标人自愿参加XXXXX （项目名称） / 标段施工的投标，并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0000-0000000 元（￥ 00000 ）。

本投标人承诺所交纳投标保证金是从本公司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项要求交纳的，若有虚假，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

投标人： XX （盖单位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7 年 7 月 11 日

###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 五、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 |
| 项目经理 | XX | 工程师 | 建造师证 | 二级 | XX | XX | 已缴纳 | / |
| 技术负责人 | XX | 工程师 | 职称证 | 中级 | XX | XX | 已缴纳 | / |
| 施工员 | XX | / | 上岗证 | / | XX | XX | 已缴纳 | / |
| 质量员 | XX | / | 上岗证 | / | XX | XX | 已缴纳 | / |
| 安全员 | XX | / | 上岗证 | / | XX | XX | 已缴纳 | / |
| 材料员 | XX | / | 上岗证 | / | XX | XX | 已缴纳 | / |
| 造价员 | XX | 工程师 | 执业证 | 中级 | XX | XX | 已缴纳 | / |

#### 主要人员简历表

表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XX | | 年龄 | XX | | 学 历 | | XX |
| 职称 | 工程师 | | 职务 | 项目经理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项目经理 |
| 毕业学校 | X年毕业于 X 学校 X 专业 |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主要人员的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参保的证明。

#### 主要人员简历表

表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X | | 年龄 | X | | 学 历 | | X |
| 职称 | 工程师 | | 职务 | 技术负责人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技术负责人 |
| 毕业学校 | X年毕业于 X 学校 X 专业 |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主要人员的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参保的证明。

#### 主要人员简历表

表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X | 年龄 | X | | 学 历 | | X |
| 职称 | | / | 职务 | 施工员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施工员 |
| 毕业学校 | | X年毕业于 X学校X 专业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 担任职务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主要人员的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参保的证明。

#### 主要人员简历表

表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X | 年龄 | X | | 学 历 | | X |
| 职称 | | / | 职务 | 质量员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质量员 |
| 毕业学校 | | X年毕业于 X 学校 土木工程 专业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 担任职务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主要人员的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参保的证明。

#### 主要人员简历表

表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X | 年龄 | X | | 学 历 | | X |
| 职称 | | / | 职务 | 安全员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安全员 |
| 毕业学校 | | X 年毕业于 X 学校 工程造价与管理 专业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 担任职务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主要人员的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参保的证明。

#### 主要人员简历表

表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X | 年龄 | X | | 学 历 | | X |
| 职称 | | / | 职务 | 材料员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材料员 |
| 毕业学校 | | X 年毕业于 X 学校 X 专业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 担任职务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主要人员的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参保的证明。

#### 主要人员简历表

表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X | 年龄 | X | | 学 历 | | X |
| 职称 | | 工程师 | 职务 | 造价员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造价员 |
| 毕业学校 | | X 年毕业于X 学校 X 专业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 担任职务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注：（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主要人员的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参保的证明。

### 七、资格审查资料

注：（1）如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资格审查资料”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联合体的每一成员都应提供。

（2）新成立企业不满足招标人年度要求的，投标人只提供成立后相应年度的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XX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 网址 |  | | |
| 组织结构 | 组织结构附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 经营范围备注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资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1。

####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对财务状况的要求为：**近3年均不亏损（经审计的2013年至2015年财务报表）。**

注：（1）投标人应提供近3年的财务状况表。

“近3个年度财务状况表”分两种情况。招标文件发售之日在5月1日以前的，“近3个年度”是指当年之前的3个年度或当年的上一年之前的3个年度，如某项目招标，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是2008年4月1日，“近3个年度财务状况表”是指2005年、2006年、2007年的财务状况，或2004年、2005年、2006年的财务状况，采用哪3个年度，由投标选择；招标文件发售之日在5月1日以后的，“近3个年度”是指当年之前的3个年度，如某项目招标，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是2008年5月5日，“近3个年度财务状况表”是指2005年、2006年、2007年的财务状况。

（2）财务状况表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2。

#### （三）近3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 |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1）招标人填写的具体年限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一致。

  （2）已完成的类似项目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3。其中，类似项目是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应同时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复印件；非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可只附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复印件。

####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所在地 | / |
| 发包人名称 | / |
| 发包人地址 | / |
| 发包人电话 | / |
| 签约合同价 | / |
| 开工日期 | / |
| 计划竣工日期 | / |
| 承担的工作 | / |
| 工程质量 | / |
| 项目经理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 项目描述 | / |
| 备注 | / |

注：正在施工和新的项目应附资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4。其中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应同时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和合同协议书复印件；非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可只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 （五）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声明

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近3年没有发生诉讼及仲裁纠纷，如不实，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 XX （盖单位章）

日期： 2017 年 7 月 11 日

注：（1）本表为调查表。不得因投标人发生过诉讼及仲裁事项作为废标处理或作为量化因素或评分因素，除非其中的内容涉及其他规定的评标标准，或导致中标后合同不能履行。

（2）诉讼及仲裁情况是指发生于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和中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诉讼和仲裁事项，以及投标人认为对其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诉讼及仲裁事项。

（3）诉讼包括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仲裁是指争议双方的当事人自愿将他们之间的纠纷提交仲裁机构，由仲裁机械以第三者的身份进行裁决。

（4）“案由”是事情的原由、名称、由来，当事人争议法律关系的类别，或诉讼仲裁情况的内容提要。如“工程款结算纠纷”。

（5）“双方当事人名称”是指投标人在诉讼、仲裁中原告（申请人）、被告（被申请人）或第三人的单位名称。

（6）诉讼、仲裁的起算时间为：提起诉讼、仲裁被受理的时间，或收到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时间。

（7）诉讼、仲裁已有处理结果的，应附材料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5.5；还没有处理结果，应说明进展情况，如某某人民法院于某年某月某日已经受理。

（8）如近3年没有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删除表格，另声明“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近3年没有发生诉讼及仲裁纠纷，如不实，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9）按川发改政策〔2009〕1313号文的解释，“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和中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诉讼及仲裁事项”是指：

（一）既包括投标人作为原告（申请人），也包括投标人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或作为第三人。

（二）既包括投标人与项目业主发生的诉讼及仲裁，也包括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和中标合同履行过程中投标人与其他人（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发生的诉讼及仲裁。

（三）既包括因外部纠纷引起的诉讼及仲裁，也包括投标人在招投标和中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转包、分包、设备和材料采购、劳动合同等内部纠纷引起的诉讼及仲裁。

（四）不管判决和裁定、仲裁裁决的结果如何，或在诉讼及仲裁过程中和解（调解）结案或撤诉（撤回仲裁申请）等，只要是被人民法院或仲裁委员会受理的诉讼及仲裁事项都应申报。

（五）投标人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拒不申报或不全部申报诉讼及仲裁信息，或者提供“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近3年没有发生诉讼及仲裁纠纷”的虚假、引人误解的声明信息，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弄虚作假行为。

#### （六）近3年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提起的投诉情况

声明

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近3年在招投标活动中，没有发生过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投诉的情况，如不实，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 XX （盖单位章）

日期： 2017 年 7 月 11 日

注：（1）本表为调查表。不得因投标人提起过招投标投诉而作为废标处理或作为量化因素或评分因素，除非其中的内容涉及其他规定的评标标准，或导致中标后合同不能履行。

（2）按照《招标投标法》的规定，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本法有关规定的，有权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者依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按照有关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可对包括招投标在内的违法违规问题反映情况，有关部门依职权进行查处。本项情况调查表只针对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依据《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7部委令2004年第11号）提起投诉。

（3）招投标投诉的起算时间为：招投标投诉被行政机关受理的时间。

（4）投诉已有处理结果的，应附投诉处理结果的文书复印件；还没有处理结果，应说明进展情况，如某某机关于某年某月某日已经受理。

（5）如近3年没有发生投标人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删除表格，另声明：“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近3年在招投标活动中，没有发生过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投诉的情况，如不实，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 

### 八、其他资料

**1、省外企业需具备《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四川省省外施工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复印件。**

**2、《四川省施工企业工程规费计取标准》复印件。**

**3、须提供检察机关出具的投标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原件。**

4、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根据投标须知、评标办法、合同条款及技术标准等要求。结合本投标文件格式，对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与声明等作出响应，具体格式由由投标人自行制定。

注：（1）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除以上七项外，招标人还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其他资料。但不得与以上七项的内容及本招标文件列出的选择项中招标人没有选择的项重复和抵触。

（2）招标人要求申请提供的其他资料应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1.1“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中列出。

（3）招标人不得要求与本项目招投标和履行合同无关的资料。

（4）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没有要求的资料，投标人不需要提供，投标文件不得夹带宣传性资料。

**1、省外企业需具备《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四川省省外施工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复印件。**

无

**2、《四川省施工企业工程规费计取标准》复印件。**

**3、须提供检察机关出具的投标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原件。**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根据投标须知、评标办法、合同条款及技术标准等要求。结合本投标文件格式，对需要提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与声明等作出响应，具体格式由由投标人自行制定。

（1）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

（2）近3年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提起的投诉情况

（3）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1）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

**XXXXXXXXX**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

经我方认真核查，本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我方承诺，如存在以上两种虚假投标行为，我方自愿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6和其他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投标人：XX （盖单位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7年 7 月 11 日

（2）近3年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提起的投诉情况

声明

经本投标人认真核查，本投标人近3年在招投标活动中，没有发生过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投诉的情况，如不实，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 XX （盖单位章）

日期： 2017 年 7 月 11 日

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承诺**

本投标人对本次投标作出以下承诺：

1、我公司未被四川省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市场禁入，没有处于投标禁入期内。

2、 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情形及未出现过被责令停业、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情形。

3、严格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权利与义务、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

4、响应专用条款的付款条件。

5、响应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9条规定的响应压证施工制度和第10.10条规定的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制度。

6、我公司拟派往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参加本项目投标时没有在其他主体未完工项目担任项目经理，中标进场后至主体工程完工前也不得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经理。本工程技术负责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时没有在其他主体未完工项目担任技术负责人，中标进场后至主体工程完工前也不得在其他项目担任技术负责人。

7、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保证及时足额支付民工工资。

8、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9、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0、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1、我公司承诺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2、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其所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其他材料都是绿色环保产品列入国家强制认证产品名录的，还应当是通过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包人不得在任何临时和永久性工程中使用任何政府明令禁止使用的对人体有害的任何材料(如放射性材料、石棉制品等)和方法，同时也不得在永久性工程中使用政府虽未明令禁止但会给居住或使用人带来不适感觉或味觉的任何材料和添加剂等；承包人应在其施工环保措施计划中明确防止误用的保证措施；承包人违背此项约定的责任和后果全部由承包人承担该项条款。

13、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投标时应充分考虑中标后的安全、降噪、防尘等措施，由于措施不当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

14、 我公司承诺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 XX （盖单位章）

日 期： 2017 年 7 月 11 日